

证券代码：833705

证券简称：中孚达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江苏中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9 日 10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京师（上海）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 会议地点

江苏中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关于〈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 审议《关于〈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 审议《关于〈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四) 审议《关于〈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五) 审议《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六) 审议《关于〈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拟定 2018 年度不进行分配。

(七) 审议《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用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 法人股东委托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人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可以以现场、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9 日 9 时 00 分至 10 时 00 分。

(三) 登记地点：江苏中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建明

电话：0512-58969725

传真：0512-58909726

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南丰镇振丰路 11 号

(二) 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费用由出席人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以书面形式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中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江苏中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江苏中孚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9 日